

证券代码：831723

证券简称：恒晟农贷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南通市通州区恒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大股东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(一) 变更主体

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

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

(二) 变更方式

南通恒生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做市交易，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，由南通恒生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黄卫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变更后第一大股东基本情况

(一) 自然人填写

姓名	黄卫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现任南通市通州区恒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2010年11月至今，任如东昌和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面向“三农”发放贷款，提供融资性担保、开展金融机构业务代理以及经过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。	
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东镇杨世桥村南一组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有	黄卫持有恒晟农贷 21,274,200 股股份, 持有恒晟农贷总股本的 18.66%。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三、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南通恒生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通过做市交易减持恒晟农贷股份 1,500,000 股, 导致南通恒生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18.36%, 因此, 本次股票交易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黄卫 (其持股比例为 18.66%)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根宝、杨霞, 本次第一大股东变更, 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, 不会影响公司在资产、人员、财务、机构及业务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, 对公司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或重大风险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 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否	
若构成, 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无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否	
若触发, 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无

(二) 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	
批准部门	无	
批准程序	无	
批准程序进展	无	

(三) 限售情况

无

（四）其他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南通恒生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

南通市通州区恒晟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29日